

关于征集《宁夏回族自治区不动产登记管理 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草案征求意见稿） 意见建议的公告

为进一步规范我区不动产登记行为，方便人民群众办理不动产登记，维护不动产交易安全，切实保障权利人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》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自治区自然资源厅起草了《宁夏回族自治区不动产登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草案征求意见稿），现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建议。

请于2025年5月10日前，将意见建议反馈至自然资源厅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苏玉波 0951-5962104 15729502875

电子邮箱：nxqqdjj@163.com

- 附件：1.《宁夏回族自治区不动产登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草案征求意见稿）
2.《宁夏回族自治区不动产登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草案征求意见稿）起草说明

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
2025年4月1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

2025年4月11日印发
